計畫名稱:

「瑞穂鄉公園化公墓納骨牆建設案」

主辦單位:花蓮縣瑞穗鄉公所

中華民國106年5月日

壹、計畫緣起

- 一、國人認為死後土葬即是入土為安,因此墓地常與民爭地甚至濫葬造成 山坡地景觀危害及水土保持的危機。反觀先進國家的墓園常被塑造成 美麗幽靜的環境,讓人徜徉其間懷古思情。不但將墓園環境塑造成公 園並與生活做結合,可讓後人緬懷先人。在順應永續發展的趨勢下, 現代人對於傳統禮俗的觀念也逐漸轉化,進而接受環保自然葬的新方 式;在民國六十五年推行墓地公園化政策,直到民國九十二年政府機 關積極地提倡環保自然葬法的樹、灑葬與海葬…等方式,希望人死後 能回歸自然,減少土地及經濟資源的負擔,達到環保與永續利用的雙 重目的,同時也把握「節葬」與「潔葬」的原則避免資源的匱乏。
- 二、瑞穗鄉民風淳樸,過去對往生先人的埋葬方式以傳統土葬方式為主,現有六處(富源、鶴岡、瑞穗、舞鶴、奇美、公園化公墓)公墓其中五處為土葬墓園,一處為公園化公墓(土葬墓園及納骨塔),其他五處因設置年代久遠、土地面積有限,目前使用情形皆已達飽和,其中「富源、鶴岡、瑞穗、舞鶴公墓」已於民國 104 年5 月辦理公告禁葬,因此墓基之不易尋得,更使亂葬、密埋、疊葬等亂象橫生,加深了墓地之不良景觀與形象。
- 三、瑞穗鄉公所為符民眾之期望及土地使用之現況,於辦理「富源、鶴岡、瑞穗、鶴岡公墓」公告禁葬同時,即著手規劃並全力推動公園化公墓之更新及納骨牆興建計畫,期藉此解決本鄉墓地不足問題並能善用土地資源,同時以較環保經濟之塔葬或壁葬方式,改善墓地環境景觀予人之負面印象。

貳、計畫目標

一、透過現地調查與查閱相關法令資料顯示,瑞穗鄉公園化公墓目前既有 設施有納骨堂、土葬區、火化場、殯儀館等設施,且設施完善。目前 瑞穗、舞鶴、鶴岡、富源等四處公墓已禁葬,全鄉僅存公園化公墓及 奇美村公墓二處,其中奇美公墓多為奇美部落阿美族族人之公墓(花64 縣瑞港公路上)地處偏遠,然而公園化公墓位在本鄉中央地區(瑞美村) 並與鄉內居民活動區域中心相接,附近的青蓮寺為當地居民信仰中 心,沿線可見牧場景觀及泛舟中心,並可連接至瑞穗鄉黃金湯全自行 車道。計畫範圍為瑞穗鄉公園化公墓基地內,提出以下目標:

- (一)追思懷念壁葬園區規則:靈園與一般人居住的空間一樣,為使墓地使用者之祖先長眠,透過與墓地使用者與靈園管理者的協助,制定了讓祖先安心居住之環境憲章,由使用者與管理者一起實現寧適的靈園環境。
- (二)遵守法令:鄉公所經營為具有公共造產性的靈園事業之法人代表,因此必需特別在員工訓練及意識提升上加強,以防止任何不法問題發生,並遵貳、計畫目標與實施策略 隆成工程顧問有限公司守法律規則及社會倫理。
- (三)無障礙空間的的環境規劃:為因應人口高齡化現象,使高齡者也 能安心到靈園參拜,靈園設置了讓自用車也能直接停靠到自己墳 墓前的停車空間,並鋪設了輪椅也能通行的道路,樓梯也採用無 障礙設施,讓高齡者或身障者也能輕鬆的參拜。

二、計畫位置:

- (一)本計畫基地位置位於花蓮縣瑞穗鄉瑞強段71、73-1地號土地,面積1.2138公頃。
- (二)非都市土地分區及土地權屬:花蓮縣瑞穗鄉瑞強段71地號土地為 非都市計畫土地,地目為旱,使用分區為一般農業區,使用地類 別為殯葬用地;花蓮縣瑞穗鄉瑞強段73-1地號土地為非都市計畫 土地,地目為原、使用分區為一般農業區,使用地類別為殯葬用 地,土地管理者均為花蓮縣瑞穗鄉公所。

土地建物查詢資料

花蓮縣瑞穗鄉瑞強段 0071-0000地號

資料查詢時間:民國105年09月13日15時00分

****** *********** 土地標示部

等則:16

登記原因:接管

登記原因:變更編定 面 積:****3,670.00平方公尺 使用地類別:殯葬用地

登記日期: 民國084年12月22日 地 目: 早 使用分區: 一般農業區

民國105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:*****260元/平方公尺 地上建物建號:(空白) 其他登記事項:重測前:爲瑞穗段482-54號

********* ****** 土地所有權部

(0001)登記次序:0002 登記日期:民國988年09月20日 原因發生財期。民國087年12月21日 所有權分。中華民國 統一編號:00000000158 住址:《姿语》 管理者:花蓮縣瑞穗鄉公所 統一編號:95704009 住址:花蓮縣瑞穗鄉後沙南路19號

土地建物查詢資料

花蓮縣瑞穗鄉瑞強段 0073-0001地號

資料查詢時間:民國105年09月13日15時00分

頁次:1

********* ************ 土地標示部

登記日期:民國084年12月22日

登記原因:變更編定 .

地 目:原

等則:30

面 積: ****8,468.00平方公尺

使用地類別:殯葬用地 使用分區:一般農業區

民國105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:*****260元/平方公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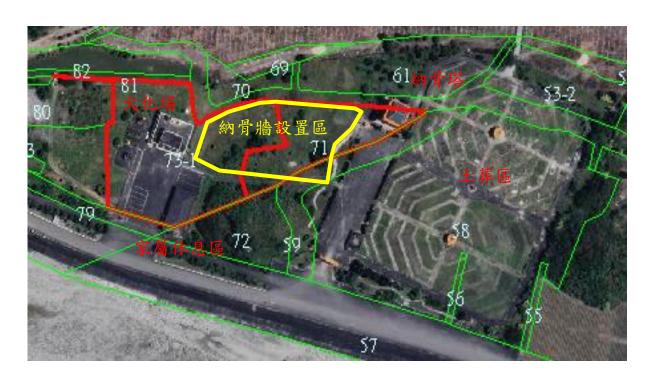
地上建物建號:(空白)

其他登記事項:分割自:73地號

登記原因:接管

(0001)登記次序:0002

(0001) 登記次序 · 0002 登記日期: 民國088年09月20日 原因發生日期 · 民國087年12月21日 所有權分 · 中華民國 統一編號 · 0000000158 住 址 · (空海次) 管理者: 花蓮縣瑞穂鄉公所 編號: 95704009



瑞穗鄉公園化公墓整體園區占地約56,650 平方公尺,目前劃分為三大區塊,由左向右區域內分別計有公園化土葬區占地約17,989 平方公尺;三樓高納骨堂建築物(含祭拜區、停車場區、廁所及管理員室),占地約4,746 平方公尺;中央綠帶休憩空間占地約14,284 平方公尺(9315+4969);二層樓高火化場區建築物(含祭拜區、金爐、銀爐、停車場區、廁所及管理員室及挑高5.5m 之家屬休息區之建築物) 占地約3,890 平方公尺;最西側為綠帶休憩空間占地約15,741 平方公尺。





参、現行相關政策及方案之檢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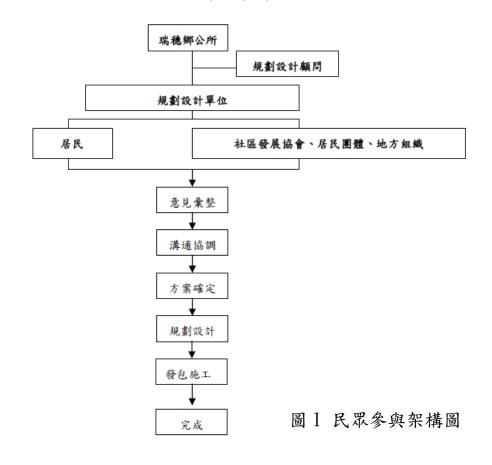
- 一、我國人口老化趨勢明顯,未來對殯儀館及火化場等治喪設施之質量需求顯著我國自82年起即邁入高齡化社會,人口年齡結構有漸趨老化的現象,依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(現為國家發展委員會)人力規劃處101年8月出版臺灣人口中推計資料顯示,65歲以上人口占總人口比率持續上升,101年已達11.2%,至121年增加為25.3%、149年增加為39.4%;老化指數(按:以65歲以上老年人口數除以14歲以下幼年人口數來表現人口老化程度)由101年76.3,逐年上升至105年101.1,並推估121年老化指數為212.2;149年老化指數將高達401.5;死亡數亦將由101年15萬3,206人,增至121年23.01萬人;149年34.15萬人。
- 二、由上開趨勢可知,國人對納骨塔、火化場等治喪設施之質量需求,逐 年增加,又殯葬設施具鄰避性,推動興修不易,必須儘早通盤規劃因

應。因早年公墓皆設置於非都市地區,以避免干擾民眾生活,但隨社會變遷,都市範圍向郊區發展逐漸外擴,使都市與鄉村界線逐漸模糊,原設置公墓之地區,多已成為都市日常生活區域,生活周遭及各觀光景點常隨處可見未經規劃之公墓,與周遭景觀實不協調。

肆、執行策略及方法

一、主要工作項目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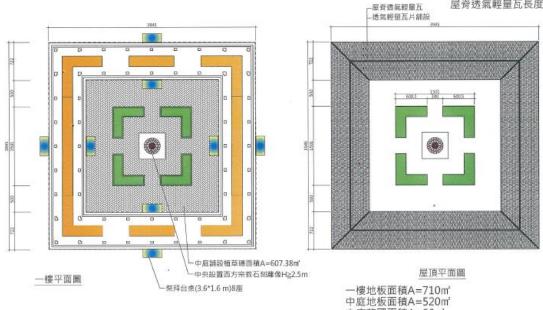
(一)編擬計畫同整民間意見:本案執行透過文獻資料收集、現地踏勘、社區及居民訪談、地方說明會等,彙集設計元素,設計過程並邀集地方相關社區發展協會、居民團體及地方組織共同參與,透過與規劃單位之意見交流及溝通協調,了解、分析當地居民之需求,並確立目標,透過社區民眾參與方式,實際參與規劃設計進行,並配合未來經營管理之分工措施,完成設計成果後發包施工。



二、納骨牆設置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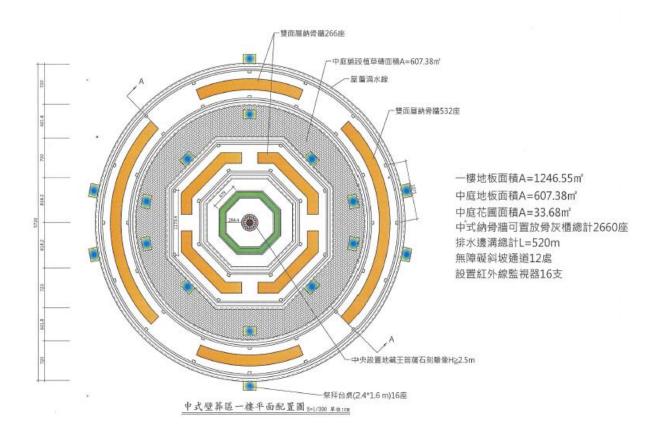
- 規劃區域為舊有納骨堂與火化場之間綠地及週邊空地與通道。
 規劃佛教及道教信仰之雙層環狀中式壁葬區及西方宗教式壁葬區。
- 2、雙層環狀中式壁葬區主要建物為長廊式建築室內高 3.3m、廊道寬度 4.1m,中央設置雙層壁葬牆高度 2.8m、寬度 1.5m,雙側屋簷滴水線下設置排水溝,無障礙通道最小淨寬 1.1m,一樓建築地板面積 1246.55m²中庭地板面積 607.38m²中庭花圃面積 33.68m²,排水邊溝總計 520m,無障礙斜坡通道 16處,中式納骨牆設置骨灰櫃總計 2660 座中央設置地藏王菩薩石刻雕象一尊 H≥2.5m。
- 3、西方宗教式壁葬區主要建物為長廊式建築室內高 3.3m、廊道寬度 4.1m,中央設置雙層壁葬高度 2.8m、寬度 1.5m,雙側屋簷滴水線下設置排水溝,無障礙通道最小淨寬 1.1m,一樓建築樓地板面積 710m²,中庭地板面積 520m²,中庭花圃面積 80m²,排水邊溝總計 260m,無障礙斜坡通道 8處,中式納骨牆設置骨灰櫃計 2128座,中央設置耶穌基督及聖母瑪利亞等石刻雕像三尊 H≥2.5m。

透氣輕量瓦片舖設面積A=1200㎡ 屋脊透氣輕量瓦長度L=200m



西式壁葬區一樓及屋頂平面配置圖 S-1/310 #42:cm

一樓地板面積A=710m 中庭地板面積A=520m 中庭花圃面積A=80m 中式納骨牆可置放骨灰櫃總計2128座 排水邊溝總計L=260m 無障礙斜坡通道8處 設置紅外線監視器16支



三、分期(年)執行策略:

- (一) 設置計畫送審(106年5月~106年12月)
- (二)花蓮縣瑞穗鄉公園化公墓納骨牆規劃設計(107年1月~107 年5月)
- (三) 辦理預算追加(107年4月~107年5月)
- (四)工程發包工作(107年5月)
- (五)納骨牆工程(107年5月~108年4月)
- (六)工程驗收(108年5月)

伍、期程與資源需求

- 一、計畫期程:106年5月至108年5月底。
- 二、經費需求(含分年經費)
 - (一)第1期經費於107年5月工程採購案決標後撥付10,926,000 元。
 - (二)第2期經費於108年4月工程進度達80%撥付27,315,000元
 - (三)第3期經費於108年6月工程進度達100%並驗收撥付 16,389,000元

成本收益表(百萬元)

| 項目 | 合計 | 107 | 108 | 109 | 備註 |
|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|
| 收入 | 5.463 | 1.0926 | 4.3704 | 0.00 | |
| 成本 | 54.63 | 10.926 | 43.704 | 0.00 | |
| 淨現金流量 | (54.63) | (10.93) | (43.70) | 0.00 | |
| 累計淨現金流量 | | (10.93) | (54.63) | (54.63) | |
| 收入現值 | 0.00 | 0.00 | 0.00 | 0.00 | |
| 成本現值 | 48.83 | 10.00 | 38.83 | 0.00 | |
| 淨現金流量現值 | (48.83) | (10.00) | (38.83) | 0.00 | |
| 累計淨現金流量現值 | | (10.00) | (48.83) | (48.83) | |

財務評估結果表

| 折現率 | 3% | | | |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|--|--|--|
| 自償率(SLR) | 0% | | | | |
| 內部報酬率(IRR) | 小於必要報酬率 | | | | |
| 淨現值(NPV) | (48.83) | | | | |
| 回收年期(PB) | 無法回收 | | | | |

經費需求與財源(百萬元)

| 經費來源 | | 各年度經費需求(百萬元) | | | | 105-108 | ムル | 二十 | /比 - 上 | | | |
|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|-----|------|
| | | 105 | 106 | 107 | 108 | 109後 | 合計 | 總計 | 地款 | 備註 | | |
| 非自償 | 公務 | 中央 | 0 | 0 | 1.4750 | 5.9000 | 0 | 7.375 | 7.375 | 0 | | 0.15 |
| | 預算 | 地方 | 0 | 0 | 0.9833 | 3.9334 | | 4.9167 | 4.9167 | 0 | 90% | 0.10 |
| | 花東基金 | | 0 | 0 | 7.3751 | 29.5002 | 0 | 36.8753 | 36.8753 | 0 | | 0.75 |
| | 其他 |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| |
| 自償 | 其他特種 | 基金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| |
| | 地方發展 | 基金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| |
| | 民間招 | 資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| |
| | 其他 | | 0 | 0 | 1.0926 | 4.3704 | 0 | 5.463 | 5.463 | 0 | 10% | |
| 合計 | | 0 | 0 | 10.9260 | 43.7040 | 0 | 54.6300 | 54.6300 | 0 | 100% | | |

陸、預期效果及影響:

花蓮縣瑞穗鄉納骨塔目前剩餘 500 餘座骨灰 (骸)櫃位,預計不到 4年即會飽和,本計畫預計增設 4788 座骨灰櫃位,預可再延長 30 年使用年限,且利用瑞穗鄉公園化公墓範圍內舊納骨塔旁設置,無須再另尋土地、且在舊有納骨塔及火化場中間,鄰避效應將縮減至零,且代表會支持增設。瑞穗鄉目前除奇美公墓及公園化公墓外,富源、鶴岡、瑞穗、鶴岡公墓均已於104年禁葬,後再辦理遷葬提昇優質的喪葬環境品質,以科學化專業管理,提供鎮民一個安全、親切問全之服務,並促進土地之永續再利用。